

夜读偶记

女性凝视下的英雄重塑

彭晓玲长篇历史小说《谭嗣同》读札

| 胡宇 文 |

这个夏天,读完彭晓玲的新作《谭嗣同》,掩卷看窗外明丽的太阳,似乎也对迷雾之后的晚清历史有了清晰真实的了解。这部近百万字的巨著,以《萌动》《觉醒》《怒放》三卷,聚焦谭嗣同生命最后八年的精神成长,既是一部历史小说,亦是一部英雄史诗,读来令人喟然长叹。我更被书中的谭嗣同深深迷住——一个被女性视角重新诠释的完美男性形象,一个在细节与考证中复活的维新志士,一个在优雅文笔下跃然纸上的鲜活灵魂。

女性视角下的“完美男人”

此前,有友人和我曾聊到,他感觉彭晓玲在写作过程中,似乎把谭嗣同当成完美情人在深情描摹。而我读完全书后,对彭晓玲的笔触一点也不奇怪,或者说有些理解了她的感情。书中的谭嗣同,是“剑胆琴心”一词的生动具象,他骨相俊朗,英气勃发,诗文超群,琴技精湛,武艺高强,同时胸怀天下,目光远大,既是刚毅勇猛、义无反顾的维新斗士,又是细腻的诗人、深情的丈夫、孝顺的儿子、真诚的朋友。如此男人,怎能不为之着迷?

小说中,谭嗣同的“琴”与“剑”被反复书写,成为其人格的象征。第一卷《萌动》中,“得琴”与“斫琴”两章,细腻描绘了他对音乐的痴迷,琴声成为他排遣苦闷、寄托理想的载体。而“剑”则象征其侠义精神,如他与“大刀王五”的生死之交,以及面对死亡时的“我自横刀向天笑”的豪迈。这种文武双全的设定,使谭嗣同超越了历史人物的扁平化,成为一个更具魅力的文学形象。

然而,这种理想化是否削弱了人物的复杂性?彭晓玲似乎有意回避谭嗣同可能存在的性格缺陷,如他的激进、偏执,甚至某些政治主张的乌托邦色彩。她更倾向于将他塑造成一个“殉道者”,一个为理想献身的完美英雄。不过,从文学创作的角度看,这恰恰是女性作家对历史英雄的独特诠释——女性往往更关注人物的情感世

界,而这也是一个作家的创作自由。

还原的现场与复活的历史

彭晓玲为写作《谭嗣同》,花费七年时间,足迹遍布全国二十多个城市,寻访谭嗣同的故居、交游地,甚至重走其当年的行迹。这种近乎考古式的写作态度,使小说在细节上达到了惊人的真实。例如,书中对谭嗣同在上海活动的描写极为精细。他下榻的“长发客栈”、拜访的“格致书室”、与梁启超等人聚会的“一品香”西餐馆,均依据史料还原。甚至连谭嗣同与友人在“光绘楼照相馆”的合影,也被彭晓玲以文学笔法重现,让读者仿佛置身于1896年的上海租界。这种细节的真实性,不仅体现在空间上,也渗透至人物的日常生活。

随手翻开书中一个场景:谭嗣同得知康有为到了上海,约了张通典一起去见他。两人入住在长发客栈,中午吃了面条喝茶后各自休息。“及至醒时,隐隐听得大自鸣钟已敲了五点,嗣同先自起来,令茶房唤一个剃头匠来,梳了发辮。见张通典也起床了,嗣同问道:伯纯兄,都晚饭时候了,你我先到时务报馆走走可好?”从这里即可看出,彭晓玲做了许多考据上的工作,如明清自鸣钟一般是12小时制,响五下即为早上五点或下午五点;而出门见客之前请剃头匠编发辮的细节也很有现场感。这类细节在书中俯首即拾。

书中的人物关系和情感纠葛,彭晓玲也是从大量书信、日记、地方志等史料中捕捉还原,如谭嗣同与父亲谭继洵的紧张关系、与妻子李闰的深情、与同窗唐才常的友谊等等,如此,人物的言行才生动鲜活,仿佛老照片通过AI活化运动起来了。

历史小说的诗性表达

彭晓玲的散文功底在《谭嗣同》中得到了充分展现。她的语言干净利落,既有古典白话的韵味,又不失现代小说的流畅,随手翻来,都能让人体会

到文字的精微和美妙。

如书中写张通典综合分析一些信息,认为康有为虽有爱国之心,但奇思异想,行为乖张,恐走不远,提醒谭嗣同与之保持距离。“嗣同沉默了,张通典也不再言语,两人洗漱一番,便各自休息。嗣同久久不能入睡,先是琢磨张通典对康先生的评价,后来又想起白天梁启超和他吐苦水的事;汪氏兄弟越来越把报务纳入手中,连聘任人员也很少咨询他,他这个主笔不像是创办人,已沦为一台供稿机器。且穰公还对康先生的学说颇多讥讽,实在很难再如往昔般相处下去。嗣同止不住叹息起来,同为维新人士,为何不能和衷共济呢?也不知什么时候才能迷迷糊糊睡去。”

这类文字细腻又简洁,很是耐读。此外,彭晓玲善于运用象征与隐喻。如小说开篇的“葬兄”场景,阴郁压抑,暗示谭嗣同所处的时代氛围;而结尾处,谭嗣同应召进京,叙事戛然而止。谭嗣同浓墨重彩的“我自横刀向天笑”,彭晓玲竟然一个字也不写,我觉得她是不忍面对、不愿面对这恸天的悲痛,我好像看见她在书后深深饮泣的样子。这种留白手法,使小说在历史真实之外,更具诗性美感,给予读者巨大的想象空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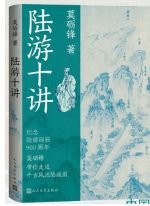
总的来说,彭晓玲的《谭嗣同》并非传统意义上的历史小说,它不追求宏大叙事,而是聚焦于个体的精神成长;它不刻意渲染权谋斗争,而是以细腻笔触描绘人物的情感世界。这种写法,既是对谭嗣同的致敬,也是历史小说创作的一次突破。作为读者,我们或许会质疑:谭嗣同是否真如书中所写那般完美?但作为文学作品,这种理想化恰恰赋予了历史人物新的生命力。彭晓玲以女性的敏感与学者的严谨,为我们呈现了一个既真实又诗意的谭嗣同——他不仅是晚清的维新志士,更是一个在时代洪流中坚守理想的“人”。

《谭嗣同》(全三卷),彭晓玲 著,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,定价:149元

上架新书

《陆游十讲》
莫砺锋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 69元



陆游是中华传统文化孕育的伟大诗人,洋溢在陆游诗词中的爱国情怀对当代读者具有强烈的鼓舞作用。2025年是陆游诞辰900周年,作者作为中国陆游研究会会长,撰写了这部普及读物。本书精选十个专题,全面展现陆游的人生历程、文学成就与精神世界,剖析其诗词艺术、思想价值与时代意义。

《在集市·昆明篆新农贸市场的博物日常》
半夏 著

商务印书馆 128元



本书从博物学视角,聚焦物产汇聚的昆明篆新农贸市场,将物候食材、地方风物与民族文化结合起来,呈现了一个充满生活智慧的集市世界。本书也是一部人类学手记,通过对市场的观察和与各色人等的交谈和对话,展示纪录片一般的生活图景。

《1938回答2026》
徐海蛟 著

明天出版社 35元



小说通过1938年西南联大学生梅姝和2026年当代中学生闻小秋穿越时空的书信对话,展现了抗战时期知识分子的文化坚守与当代青少年的价值追寻。

《银发摆渡人》
陈辉 著

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69元



本书聚焦从老家来到城市带孩子的“老漂”群体,从家庭社会学视角分析“老漂”家庭的育儿生活,引导中青年在“做父母”“做儿女”“做自己”之间找寻平衡,学会经营更为宽松、包容的家庭关系。

品书录

声无哀乐,心有坚守

读鲁敏《伴宴》

| 蔡玉洁 文 |

琵琶、扬琴、二胡……中国传统民族乐器,千百年间被人奏响,为民族文化引吭高歌。它雅致、严肃,却在现代化的浪潮中受挫。为了生存,它有时是一块宴席上的背景板,为觥筹交错助兴——鲁敏告诉读者,这叫“伴宴”。

在小说中,被迫“伴宴”的人叫宋琛。这个女子出身于民乐世家,技艺超群、获奖无数,是民乐团里名副其实的琵琶大家。这样的人自然有些“怪气”,她抵死不肯伴宴。

说服她伴宴的工作,主要是仲熙在做。仲熙是团长,负责给民乐团“找饭吃”。但对他而言,每一次劝说,都会引发一场折磨。一方面,仲熙必须煞费苦心地想理由、找软肋,往往还要碰宋琛的钉子;另一方面,宋琛对他来说,很特别。他对她总怀着一种模糊的感情,例如两人第二次会面时,仲熙看着宋琛一双弹尽婉转与崎岖的手,曾有握一握、吻一吻的冲动。但这不是出于爱欲,而是始于一种情绪,即对艺术的爱之深、痛之切。

仲熙对民乐的感情,不比旁人少,

否则他也不会违逆时代之大势,从机关大院转到这式微的民乐团来。起初,他热火朝天,想干出一番事业,但最终发现无论如何抢救,民乐那股暮气始终挥之不去。于是,他攒了劲给团里拉商演,想着与其让民乐孤芳自赏、无人问津地死去,不如让其粗俗泼辣、不尽如人意地活。所以他劝说宋琛时,说“民乐不是让你这样关起门来殉情的”。

但仲熙知道,艺术若彻底为五斗米折腰,那便真的徒有其表。就像团里另一个“创收”项目“古都雅韵风情音乐会”里的民乐手,在舞台上把《茉莉花》《金蛇狂舞》等经典曲目拉扯到麻木,这时再动人心弦的音乐,也只剩下一堆声音,他为此感到气闷、悲愤、痛苦。

因此,宋琛,这个技艺非凡的琵琶手,这个如今仍抵死不肯伴宴的人,在仲熙心中,代表了一种气节、一种精神,好像只要她还坚守着,民乐就没有彻底屈服于世俗。这样一个人,如何不叫他暗自向往呢?

但这边宋琛的转变,让人吃惊。这个将琵琶之外皆视为“外面”的女

子,即便松口答应伴宴,也要全心全意把事情做好。她的沉静,不是向资本妥协,而是因为顿悟到了一个道理——“声无哀乐”。民乐取材于天地自然,本身与场所无关,无论高居庙堂,还是身处陋巷,都无法改变其本质。

这种领悟,让宋琛能在世俗喧嚣中落下一只“玻璃罩”,忘我演奏,守护内心的净土。她的从容,也让仲熙恍然明白,自己之所以痛苦,是因为一直陷入非此即彼的思维困境。原来民乐的现代化出路,既非闭门造车式的孤芳自赏,也不是全然屈服于市场的庸俗挣扎,而是与时代对话,在艺术与世俗之间找到平衡、探索生机。

读罢《伴宴》,不禁让人想到,除了民乐,其实许多文学艺术的现代化出路亦是如此。它不依靠人们悲情式的殉道,而是需要善于变通、但又能坚守本色的传承,这样才能使其焕发出触动人心的力量,得以绵延不息。

《伴宴》,鲁敏 著,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,定价:29元